

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
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3月7日，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在本企业内组织召开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会由建设单位及2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查看了企业现场，检查了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情况，核查了相关技术资料。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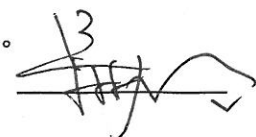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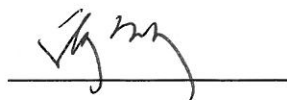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一期）选址于中山市横栏镇茂辉工业区内乐丰六路10号之一，厂址所在地中心坐标N22°34'8.676"，E113°12'59.230"，用地面积为69826平方米，建筑面积为63245平方米，本项目改扩部分一期投资为5200万元，一期环保投资为3400万元。最终产品丙烯酸酯双面胶带新增19600万平方米/年，技改扩建后全厂21100万平方米/年（中间产品油性胶水新增18200吨/年，技改扩建后全厂22000吨/年）；最终产品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新增20200万平方米/年，技改扩建后全厂23700万平方米/年（中间产品水基型胶水新增46000吨/年，技改扩建后全厂52000吨/年）；最终产品热熔胶双面胶带新增57400万平方米/年，技改扩建后全厂59200万平方米/年（中间产品热熔胶新增70400吨/年，技改扩建后全厂74000吨/年）；中间产品淋膜纸新增3.42亿平方米/年，技改扩建后全厂4亿平方米/年；中间产品离型纸新增3.42亿平方米/年，技改扩建后全厂4亿平方米/年。

因企业的实际发展情况，本次验收除了两台9t/h燃天然气锅炉，其他均按照《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中环建书[2023]0035号）进行验收。

专家签名：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11月，建设单位委托中山市中赢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3年12月1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中环建书[2023]0035号），于2024年2月23日获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2000722949189Q）。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等。

(三) 投资情况

一期项目实际投资5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400万元，占总投资的65.4%。

(四) 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包括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一期）建设内容及其配套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环保防治设施，主要设备、原辅料等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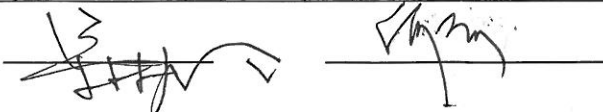
表1 产品产量一览表（单位：吨/年）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审批年产量	一期实际验收年产量	备注
1	丙烯酸酯双面胶带	21100 万平方米	21100 万平方米	
2	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	23700 万平方米	23700 万平方米	
3	热熔胶双面胶带	59200 万平方米	59200 万平方米	
4	离型纸（自产自用）	40000 万平方米	40000 万平方米	中间产品，自产自用
5	油性胶水	22000 吨	22000 吨	
6	水基型胶水	52000 吨	52000 吨	
7	热熔胶水	74000 吨	74000 吨	
8	淋膜纸	40000 万平方米	40000 万平方米	

表2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单位：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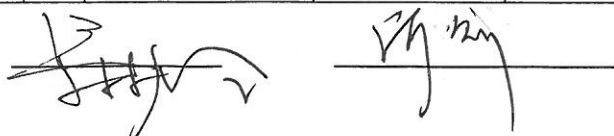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	原辅料	环评量	本次验收量	所在工序	备注
1	丙烯酸酯双面胶带	离型纸	1.61 亿 m ²	1.61 亿 m ²	涂胶及烘干	外购
			0.5 亿 m ²	0.5 亿 m ²	涂胶及烘干	自产自用
		溶剂型胶水	22000	22000	涂胶及烘	自产自

专家签名：



序号	产品	原辅料	环评量	本次验收量	所在工序	备注	
					干	用	
		其中	丙烯酸正丁酯	7123.412	7123.412	溶剂型胶水生产过程中-投料、搅拌、聚合和过滤废气	
			丙烯酸异辛酯	9600	9600		
			丙烯酸	680	680		
			引发剂（偶氮二异丁腈）	20	20		
			甲苯	183.79593	183.79593		
			乙酸乙酯	1138.30154	1138.30154		
			丙酮	18.92	18.92		
			丙烯酸乙酯	10.1	10.1		
			乙酸乙烯酯	239.8	239.8		
	棉纸	2.11 亿 m ²	2.11 亿 m ²	涂胶及烘干			
2	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	离型纸	0.87 亿 m ²	0.87 亿 m ²	涂胶及烘干	外购	
			1.5 亿 m ²	1.5 亿 m ²	涂胶及烘干	自产自用	
			水基型胶水	52000	52000	涂胶及烘干	自产自用
		其中	纯水	24960	24960	水基型胶水生产过程中的投料、搅拌、聚合、调配	自制纯水
			丙烯酸正丁酯	8546.38	8546.38		
			丙烯酸异辛酯	2576.04	2576.04		
			丙烯酸	585.46	585.46		
			引发剂（过硫酸铵）	6.4	6.4		
			乳化剂	850	850		
			增稠剂	14492	14492		
	棉纸	2.37 亿 m ²	2.37 亿 m ²	涂胶及烘干			
3	热熔胶双面胶带	离型纸	3.92 亿 m ²	3.92 亿 m ²	涂胶及烘干	外购	
			2 亿 m ²	2 亿 m ²	涂胶及烘干	自产自用	
			热熔胶水	74000	74000	涂胶	自产自用
		其中	SIS/SBS 弹性体	25063.08	25063.08	热熔胶水生产过程中-熔融	
			松香树脂	16708.7	16708.7		

专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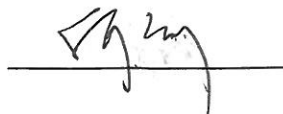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	原辅料	环评量	本次验收量	所在工序	备注
		C5 树脂	16708.7	16708.7		
		环烷油	16708.7	16708.7		
		棉纸	5.92 亿 m ²	5.92 亿 m ²		
4	离型纸	PE (新料)	11200	11200	淋膜	
		水性油墨	14.4	14.4	印刷	
		溶剂型硅油	250	250	涂硅及烘干	溶剂型离型纸
		120# 溶剂油	180	180		
		无溶剂硅油	400	400	涂硅及烘干	无溶剂型离型纸
		牛皮纸	18000	18000	基材	
		原纸	19162	19162	基材	
5	辅助原料	20%氢氧化钠	50	50	清洗	与水混合后调成溶液, 用于去除反应釜内的胶渣
		卡纸	一批	一批	/	隔离涂胶槽和胶水
		机油	0.3	0.3	设备维护保养	
6	实验室	无水乙醇	0.01	0.01	实验	实验
		四氢呋喃	0.005	0.005		
		氢氧化钾	0.005	0.005		
		异丙醇	0.005	0.005		


表 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环评数量	本次验收数量	所在工序	位置	备注
涂硅线*	/	8 条	8 条	涂硅及烘干	厂房 A-涂硅车间	1#涂硅线~8#涂硅线, 热能由原有锅炉供热转为燃天然气燃烧器供热
淋膜线*	860kw	5 条	5 条	淋膜	厂房 K-淋膜印刷	21m*12.4m*3.7m, 1#淋膜线~5#淋膜线

专家签名: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环评数量	本次验收数量	所在工序	位置	备注	
印刷机	/	3台	3台	印刷	车间	双色印刷	
复卷机	/	2台	2台	辅助			
热熔胶炉	/	5套	5套	热熔	厂房E-热熔胶车间	(用电)每套含有投料机、配套熔炉;共设有18个熔炉(15用3备,每套设有3个熔炉)	
热熔胶涂胶线*	/	5条	5条	涂胶冷却			1#热熔胶涂胶机组~5#涂胶机组
复卷机	/	1台	1台	辅助			
预搅拌机	0.5m ³	12台	12台	预搅拌	厂房F-工胶车间1	水基型胶水-预搅拌	
	0.5m ³	6台	6台	预搅拌	厂房J-工胶车间3		
涂胶线*	/	12条	12条	涂胶烘干	厂房G-普胶车间	1#涂胶机组~12#涂胶机组,锅炉蒸汽供热保持不变	
	/	6条	6条	涂胶烘干	厂房F-工胶车间1	13#涂胶机组~18#涂胶机组,由原有锅炉房供热转为天然气燃烧器供热	
	/	6条	6条	涂胶烘干	厂房E-工胶车间2	19#涂胶机组~24#涂胶机组,原天然气热风炉供热保持不变	
	/	6条	6条	涂胶烘干	厂房J-工胶车间3	25#涂胶机组~30#涂胶机组,锅炉蒸汽供热保持不变	
纯水制备系统	4.5t/h	1套	1套	制备纯水	厂房D-胶水合成车间		
合成系统*		13套	13套			1#机组~13#机组	
辅助设备							
溶剂精馏系统		3套	3套	精馏	厂房D-胶水合成车间	每套包含1个乙酸乙酯精馏塔、1个甲苯精馏塔、1个水塔	
燃生物质锅炉	9t/h	1台	1台	/	锅炉房	为全厂提供热源	
燃天然气热风炉	150KG/H, JDK20-120	1台	1台	/	厂房E-工胶车间2	为工胶车间2的烘干隧道提供热能,	
内浮顶罐*	46m ³	8个	8个	储存	储罐区	立式	

专家签名: 

5/19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环评数量	本次验收数量	所在工序	位置	备注
固定顶罐*	50m ³	8个	8个	储存		卧式
助剂原料储罐	10m ³	1个	1个	储存	胶水合成车间	
计量罐*	0.5m ³	1个	1个	计量	计量车间	
	0.7m ³	1个	1个	计量		
	1m ³	21个	21个	计量		
	3m ³	1个	1个	计量		
	3.5m ³	1个	1个	计量		
	5m ³	6个	6个	计量		
	7m ³	1个	1个	计量		
冷却塔	200T/H	10个	10个	冷却	/	
	100T/H	1个	1个	冷却	/	
	60T/H	10个	10个	冷却	/	
实验设备						
测量仪	JC2000D1 B、 VMC3020	2台	2台	实验	实验室	接触角、影像测量
热脱附仪	ATD350	1台	1台			挥发、半挥发性有机物分析
显微镜	MJ30	1台	1台			质谱分析
液相色谱仪	1260	1台	1台			色谱分析
红外光谱仪	NICOLETIS 10	1台	1台			光谱分析
流变仪	MCR102	1台	1台			粘度测试
全自动顶空进样器	7697A	1台	1台			顶空分析
拉力试验机	YL-D20	1台	1台			拉力测试
剥离力试验机	YL	3台	3台			剥离力测试
粘力测试仪	KJ-6031	1台	1台			粘力测试
高温保持力试验机	YL-8808B	8台	8台			拉力测试
三十组保持力试验机	YL-8806C	6台	6台			温度湿度稳定性测试

专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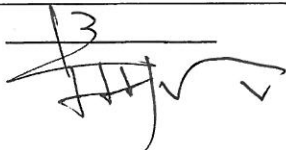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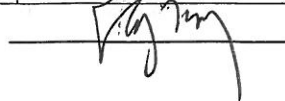



二、工程变动情况

表 4 项目一期变动情况表


序号	原环评	实际情况	变动情况	情况说明
1	<p>厂房 A (涂硅及烘干车间): 涂硅及烘干废气经单层密闭负压车间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处理后经 1 条 15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50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05/FQ-009172)</p>	<p>厂房 A (涂硅及烘干车间): 涂硅及烘干废气经单层密闭负压车间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处理后经 1 条 20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50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05/FQ-009172)</p>	<p>废气排放 烟囱高度 从 15 米变 为 20 米</p>	<p>变动属于排气筒高度增加, 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通知中>(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第 10 条, 项目工程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纳入本次验收范围</p>
2	<p>厂房 D (胶水合成车间): 胶水合成废气、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经密闭负压车间方式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处理后经 1 条 15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75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07/FQ-11064)</p>	<p>厂房 D (胶水合成车间): 胶水合成废气、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经密闭负压车间方式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处理后经 1 条 20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75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07/FQ-11064)</p>	<p>废气排放 烟囱高度 从 15 米变 为 20 米</p>	
3	<p>工胶车间 2: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经双层密闭车间方式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处理后经 1 条 15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75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08/FQ-009175)</p>	<p>工胶车间 2: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经双层密闭车间方式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处理后经 1 条 20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75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08/FQ-009175)</p>	<p>废气排放 烟囱高度 从 15 米变 为 20 米</p>	
4	<p>燃天然气热风炉低氮燃烧后经 15m 烟囱排放 (排放口编号 DA004)</p>	<p>燃天然气热风炉低氮燃烧后与工胶车间 2: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一起经 20m 烟囱排放 (排放</p>	<p>与工艺废气一起合并排放, 排放口高度从 15 米变</p>	

专家签名:

		口编号 FQ-009176)	为 20 米	
5	<p>厂房 F (工胶车间 1):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经双层密闭车间方式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处理后经 1 条 15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75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11/FQ-009176)</p>	<p>厂房 F (工胶车间 1):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经双层密闭车间方式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处理后经 1 条 20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75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11/FQ-009176)</p>	<p>废气排放 烟囱高度 从 15 米变 为 20 米</p>	
6	<p>厂房 G (普胶车间):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经双层密闭车间方式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处理后经 1 条 15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75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12/FQ-009177)</p>	<p>厂房 G (普胶车间):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经双层密闭车间方式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处理后经 1 条 20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75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12/FQ-009177)</p>	<p>废气排放 烟囱高度 从 15 米变 为 20 米</p>	
7	<p>厂房 J (工胶车间 3): 浆、涂胶及烘干废气经双层密闭车间方式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处理后经 1 条 23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65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14/FQ-009178)</p>	<p>厂房 J (工胶车间 3): 浆、涂胶及烘干废气经双层密闭车间方式收集后进入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处理后经 1 条 32m 烟囱排放 (设计风量为 65000m³/h) (排放口编号 DA014/FQ-009178)</p>	<p>废气排放 烟囱高度 从 23 米变 为 32 米</p>	
8	<p>厂房 J (工胶车间 3) 预搅拌废气经水喷淋+除雾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一条 15m 烟囱排放 (计风量为 12000m³/h)</p>	<p>厂房 J (工胶车间 3) 预搅拌废气经水喷淋+除雾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一条 27m 烟囱排放</p>	<p>废气排放 烟囱高度 从 15 米变 为 27 米</p>	

专家签名:




	(排放口编号 DA013/FQ-009180)	(计风量为 12000m ³ /h) (排放 口编号 DA013/FQ-009180)		
--	----------------------------	---	--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经市政管道排入中山市横栏镇永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中山市横栏镇永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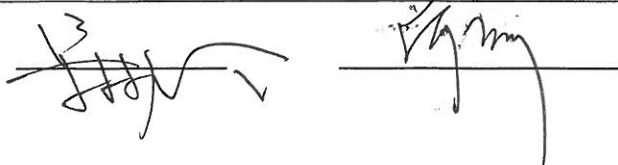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合成废气、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热风炉燃烧废气、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热熔胶搅拌、熔融和涂胶废气、涂硅废气、涂硅预配制废气、预搅拌废气、淋膜及印刷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精馏系统废气、食堂油烟废气。

表 5 废气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废气种类	主要污染物	治理设施
1	DA007/FQ-11064	合成废气、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甲苯、非甲烷总烃、丙酮、乙酸乙酯、臭气浓度、丙烯酸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
2	DA003/FQ-002565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一氧化碳	低氮燃烧+SNCR+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器+钠碱法脱硫喷淋
3	DA009/FQ-006820	热熔胶搅拌、熔融和涂胶废气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苯乙烯	二级水喷淋+除雾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4	DA005/FQ-009172	涂硅废气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甲苯、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处理
5	DA006/FQ-009173	涂硅预配制废气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甲苯	水喷淋+除雾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
6	DA008/FQ-009175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甲苯、乙酸乙酯、丙酮、颗粒物、二氧化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

专家签名:



			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	
7	DA010/FQ-009179	预搅拌废气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	水喷淋+除雾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
8	DA011/FQ-009176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甲苯、乙酸乙酯、丙酮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
		燃天然气热风炉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	低氮燃烧
9	DA012/FQ-009177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甲苯、乙酸乙酯、丙酮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
10	DA013/FQ-009180	预搅拌废气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	水喷淋+除雾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
11	DA014/FQ-009178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甲苯、乙酸乙酯、丙酮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
12	DA015/FQ-009181	淋膜及印刷废气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	水喷淋+除雾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3	DA016/FQ-009182	污水处理站废气、精馏系统废气	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臭气浓度、甲苯、氨气、硫化氢、乙酸乙酯	水喷淋+除雾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
14	DA017/FQ-009174	食堂油烟	油烟	静电除油烟机

(三)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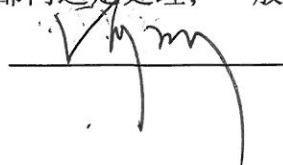
项目采取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是：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噪声源，加强设备日常维护等综合治理措施来降低噪声。

(四) 固体废物

项目正常运营过程中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分切边角料、生物质炉渣、废印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清釜废液、过滤滤渣、精馏残渣、实验室废弃化学试剂包装物及废液、沾染化学品包装桶及卡纸、饱和活性炭、污水处理污泥、废机油及其包装物（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交有一般工业固废处

专家签名：

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五) 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源。

(六)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经市政管道排入中山市横栏镇永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中山市横栏镇永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环评批复未提出去除率要求。

2. 废气治理设施

表 6 废气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废气名称	治理设施
1	DA007/FQ-11064	合成废气、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
2	DA003/FQ-002565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	低氮燃烧+SNCR+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器+钠碱法脱硫喷淋
3	DA009/FQ-006820	热熔胶搅拌、熔融和涂胶废气	二级水喷淋+除雾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4	DA005/FQ-009172	涂硅废气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处理
5	DA006/FQ-009173	涂硅预配制废气	水喷淋+除雾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
6	DA008/FQ-009175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
7	DA010/FQ-009179	预搅拌废气	水喷淋+除雾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
8	DA011/FQ-009176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
		燃天然气热风炉废气	低氮燃烧
9	DA012/FQ-009177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

专家签名:

		气	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
10	DA013/FQ-009180	预搅拌废气	水喷淋+除雾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
11	DA014/FQ-009178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	冷凝+固定床吸附脱附+冷凝回收+流动床吸附脱附
12	DA015/FQ-009181	淋膜及印刷废气	水喷淋+除雾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3	DA016/FQ-009182	污水处理站废气、精馏系统废气	水喷淋+除雾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
14	DA017/FQ-009174	食堂油烟	静电除油烟机

环评批复未提出去除率要求。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北面厂界外1米处的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噪声限值65dB(A)要求，夜间噪声限值55dB(A)）；其余厂界外1米处的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昼间噪声限值70dB(A)，夜间噪声限值55dB(A)）要求。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在厂区内暂存，无相关治理设施，不监测处理效率。

5.辐射防护设施

本项目无辐射源。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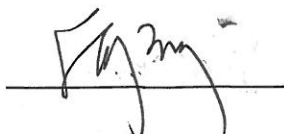
1.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各监测项目均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生产废水排放口各监测项目均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表4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表1 水污染物直接排放限值中的较严者要求。

2.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中：

专家签名：

(1) 生物质燃料锅炉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林格曼黑度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表 2 新建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 厂房 J (工胶车间 3)：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苯系物 (甲苯) 预搅拌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3) 厂房 F (工胶车间 1+2) 预搅拌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4) 厂房 F (工胶车间 1)：混浆、涂胶及烘干 (含燃烧废气) 废气和厂房 E (工胶车间 2) 混浆、涂胶和烘干废气中苯系物 (甲苯)、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满足《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方案>的实施意见》(粤环函(2019)1112 号)中的排放限值要求，林格曼黑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新、改、扩建工业炉窑二级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5) 厂房 E：热熔胶车间-搅拌、熔融和涂胶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苯系物 (苯乙烯) 满足《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4-2019 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中的较严者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6) 厂房 K：淋膜、印刷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总 VOCs 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表 2 排气筒 VOCs 平版印刷第II时

专家签名：



段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7) 厂房 A：涂硅及烘干车间（含燃烧废气）废气中苯系物（甲苯）、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满足《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方案>的实施意见》（粤环函（2019）1112 号）中的排放限值要求，林格曼黑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新、改、扩建工业炉窑二级标准要求；

(8) 厂房 D 胶水合成+厂房 G 普胶车间：混浆、涂胶及烘废气中苯系物（甲苯）、非甲烷总烃满足《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4-2019 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5 特别排放限值三者中的较严者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9) 厂房 G 普胶车间：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中苯系物（甲苯）、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10) 污水处理站和精馏系统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4-2019 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5 特别排放限值三者中的较严者要求，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11) 厂房 C：涂硅预配制废气中苯系物（甲苯）、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专家签名：



(12) 饭堂油烟废气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要求。

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甲苯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排放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中的较严者要求，臭气浓度、苯乙烯、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新扩改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值要求。

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 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及《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三者中的较严者要求；颗粒物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表 3 有车间厂房其他炉窑无组织排放烟（粉）尘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南面、东面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4 类要求，北面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要求。

4. 固体废物

①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垃圾堆放点还要进行定期的消毒，杀灭害虫，以免散发恶臭，滋生蚊蝇。

② 一般工业固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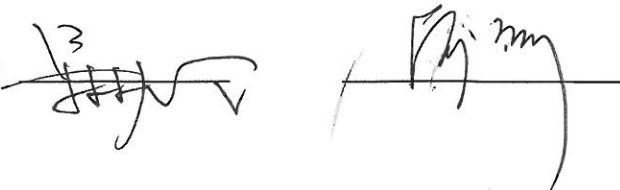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后交由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能力的单位回收处理。

③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企业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设置专用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及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已按规定张贴危险废物警示及识别标识，危险废物分类存放于特定容器中，地面及裙脚均设防腐、防渗涂层，危废间整体满足防雨、防风、防晒、防泄漏、防渗等要求。企业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符合《危险废物贮存

专家签名：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5.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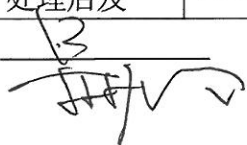
6.污染物排放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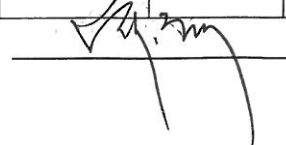
根据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中环建书〔2023〕0035号：技改扩建后，全厂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不得大于245.7312吨/年，氮氧化物排放量不得大于15.377吨/年。

表7 总量核算表

项目	排放源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工作 时间 h/a	一期实际 排放总量 t/a	收集效 率%	审批总 量 t/a
非甲 烷总 烃	厂房J（工胶 车间3）：混浆、 涂胶及烘干废 气处理后排放 口FQ-009178 （DA014）	有组织	2.25	7200	16.2	99	
		无组织	/	/	8.47		
	厂房F（工胶车 间1+2）预搅拌 废气处理后排 放口FQ-009179 （DA010）	有组织	2.3×10^{-2}	7200	0.16	95	
		无组织	/	/	0.02		
	厂房J（工胶车 间3）：预搅拌 废气处理后排 放口FQ-009180 （DA013）	有组织	7.1×10^{-3}	7200	0.05	95	
		无组织	/	/	0.01		
	厂房F（工胶车 间1）：混浆、 涂胶及烘干（含 燃烧废气）废气 处理后排放口 FQ-009176 （DA011）	有组织	2.53	7200	18.2	99	
		无组织	/	/	1.99		
	厂房E（工胶车 间2）混浆、涂 胶和烘干废气 处理前取样口、 处理后及	有组织	2.08	7200	15.0	99	
		无组织	/	/	7.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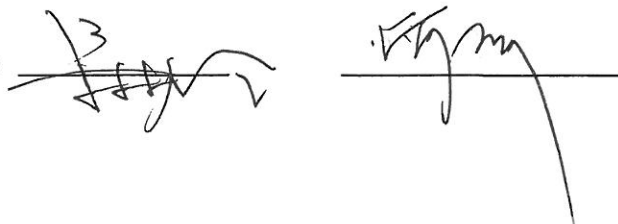
专家签名：





1.163MW/h 天然气热风炉处理后排放口 FQ-009175 (DA008)							
厂房 E: 热熔胶车间-搅拌、熔融和涂胶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FQ-006820 (DA009)	有组织	4.4×10^{-2}	7200	0.32	95		
	无组织	/	/	0.05			
厂房 K: 淋膜、印刷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FQ-009181 (DA015)	有组织	2.6×10^{-2}	7200	0.19	80		
	无组织	/	/	0.12			
厂房 A: 涂硅及烘干车间(含燃烧废气)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FQ-009172	有组织	1.68	7200	12.1	99		
	无组织	/	/	1.38			
厂房 D 胶水合成+厂房 G 普胶车间: 混浆、涂胶及烘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FQ-11064 (DA007)	有组织	1.62	7200	11.7	99		
	无组织	/	/	5.96			
厂房 G 普胶车间: 混浆、涂胶及烘干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FQ-009177 (DA012)	有组织	2.12	7200	15.2	99		
	无组织	/	/	1.84			
污水处理站和精馏系统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FQ-009182 (DA016)	有组织	0.027	7200	0.19	95		
	无组织	/	/	0.10			
厂房 C: 涂硅预配制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FQ-009173 (DA006)	有组织	8.5×10^{-3}	7200	0.06	95		
	无组织	/	/	0.02			

专家签名:



合计（有组织+无组织）				117.14	/	245.7312
氮氧化物	9t/h 燃生物质燃料锅炉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FQ-002565 (DA003)	0.39	6000	2.32	/	
	厂房 F (工胶车间 1) : 混浆、涂胶及烘干 (含燃烧废气) 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FQ-009176 (DA011)	0.12	7200	0.86	/	
	厂房 E (工胶车间 2) 混浆、涂胶和烘干废气处理前取样口、处理后及 1.163MW/h 天然气热风炉处理后排放口 FQ-009175 (DA008)	0.10	7200	0.70	/	
	厂房 A: 涂硅及烘干车间 (含燃烧废气) 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FQ-009172 (DA005)	0.08	7200	0.57	/	
合计				4.45	/	15.377

经计算，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为 117.14t/a，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4.45t/a，符合总量控制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一期）》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审批文件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设施和要求，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使用，污染物排放符合环评及其审批文件提出的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无发生重大变动，建设过程无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重大生态破坏，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无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况。

综上，《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一期）》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专家签名：

- 1、完善企业环保管理制度及管理台账；
- 2、做好废水、废气监测，定期对废水治理设施及废气治理设施进行巡检及维护。
- 3、做好固体废弃物临时储存管理，妥善处理各种废物。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位	参会人员身份	电话	签名
梁彬玲	中山市永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专家	[REDACTED]	[REDACTED]
何剑	中山市博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高工	专家		
龙紫云	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建设单位		

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专家签名：

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 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评及审批部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专家组验收过程中提出的整改工作落实情况等。现说明情况如下。

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冠公司”）成立于2005年，位于中山市横栏镇茂辉工业区内乐丰六路10号之一，厂址所在地中心坐标N22°34'8.676"，E113°12'59.230"，用地面积为69826平方米，建筑面积为63245平方米，本项目改扩部分一期投资为5200万元，一期环保投资为3400万元。最终产品丙烯酸酯双面胶带新增19600万平方米/年，技改扩建后全厂21100万平方米/年（中间产品油性胶水新增18200吨/年，技改扩建后全厂22000吨/年）；最终产品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新增20200万平方米/年，技改扩建后全厂23700万平方米/年（中间产品水基型胶水新增46000吨/年，技改扩建后全厂52000吨/年）；最终产品热熔胶双面胶带新增57400万平方米/年，技改扩建后全厂59200万平方米/年（中间产品热熔胶新增70400吨/年，技改扩建后全厂74000吨/年）；中间产品淋膜纸新增3.42亿平方米/年，技改扩建后全厂4亿平方米/年；中间产品离型纸新增3.42亿平方米/年，技改扩建后全厂4亿平方米/年。

2023年11月，建设单位委托中山市中赢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3年12月1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中环建书[2023]0035号）。

因企业的实际发展情况，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环评批复：中环建书[2023]0035号，本次验收除了两台9t/h燃天然气锅炉，其他均按照《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中环建书[2023]0035号）进行验收。

本期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5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400万元，项目员工总人数为1020人，其中800人于厂内就餐住宿，年工作时间为300天，每天工作时间为24小时。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施工简况

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并且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落实了专项环保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2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2023年12月建成，建成后立即启动验收工作，企业自主验收。2024年2月23日获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2000722949189Q），2024年1月24日-29日委托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工作，2023年3月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专家组成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对《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丙烯酸酯双面胶带、丙烯酸酯双面胶带（工业）、热熔胶双面胶带技改扩建项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按照各级环保部门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没有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①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建立了以麦惠权为领导的环保组织机构，制订了《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

②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制订了《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③环境监测计划

我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验收工作开展过程中已委托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进行验收监测，监测结果显示，项目的各项监测指标均可达到相应排放执行标准。我司日后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开展常规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无。

3、整改工作情况

无

